

线上锁定线索 线下执法核实

湖南全面启动执法稽查工作

本报记者刘立平 通讯员王勇 穆书立长沙报道 为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保护执法行为,切实推进执法大练兵工作取得实效,2024 湖南省生态环境执法稽查工作启动会近日召开,全省执法稽查相关工作随之全面启动。

省市联动,形成整体效应

本次执法稽查采取日常稽查、专项稽查和专案稽查相结合的方式,稽查7个州市生态环境分局和14个县(市、区)生态环境分局。同时,各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本行政区域内30%以上分局或派出机构开展稽查。

执法稽查组是由省内执法稽查人员库、执法人员以及近两年全省执法大练兵活动中表现突出的个人名单中抽取12名熟悉业务的市州同志和省生态环境厅相关单位的10名同志组成。省市一体联动,形成整体效应。

本次执法稽查的负责人表示:“省生态环境厅将积极探索日常稽查、专项稽查、专案稽查、重点稽查相结合的工作模式,充分发挥稽查的‘防火墙’‘助推器’作用,用好稽查‘戒尺’,擦亮稽查‘利剑’,全力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线上线,提升工作效率

让数据“多跑路”,人员“少跑腿”,此次环境稽查依托生态环境大数据技术,借助信息化手段,不断探索开展非现场稽查。利用“环境行政处罚案件办理信息系统”“湖南生态环境执法系统”“排

污许可管理系统”等信息化平台,线上发现锁定一批稽查线索,线下稽查核实,“线上+线下”同向发力,提升稽查质效。

此次稽查采取非现场和现场稽查相结合的方式,多渠道、多途径发现问题,提高稽查工作效率。对于重点信访事项办理情况,以现场核实的方式查找问题;对于移动执法系统和执法记录使用情况,以线上数据收集和线下比对方式开展稽查;对于规范执法人员着装、亮证执法等现场执法行为则通过远程连线执法人员,开展现场稽查,对存在问题在线指导纠正。

突出重点,夯实稽查基础

本次稽查针对执法工作中的难点、痛点和盲点问题,围绕执法案卷质量、移动执法系统建设使用、执法公示制度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执行情况、执法人员行为及着装规范等方面开展稽查,以实地稽查为主,以信息化非现场检查方式为辅,突出重点任务询问核查、重点企业现场抽查、重点案卷评查,不断夯实稽查工作基础,确保取得实效。

各稽查组抵达被稽查市州后,第一时间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召开见面会,会上各稽查组负责人对接下来的稽查工作进行介绍,要求各市州要及时发现和纠正执法工作中存在问题,强化问题整改,聚焦突出问题、重点案件,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方案,举一反三进行整改落实,切实提升生态环境执法工作效能。

组织同类企业“师带徒、传帮带”

宁波江北推行企业“一对一”结对帮扶



本报讯 在环保管家的支持下,我们向同类型结对企业借鉴了许多先进经验和技能,以最低成本完成了技术改造,既减轻了企业压力,也提升了环境保护效能。”日前,在“一对一企业结对”仪式后,浙江金波减震器制造有限公司便对内部技术进行了合理化改造,有效解决了废水处理及囤积问题,公司总经理王辉对来自环保管家和结对企业的双重帮扶表示感谢。

王辉所提到的“一对一企业结对”模式,是今年宁波市江北区环保管家创新探索的“环保管家服务体系”中重要的一环。该模式由环保管家牵头,将同类型企业以“师带徒、传帮带”的形式进行结对,由“师傅”企业邀请“徒弟”企业进行现场参观学习,同时,以实际案例为支撑,通过“师傅”企业分享自身在环境保护领域的成功经验,切实解决“徒弟”企业现阶段存在的“疑难杂症”。

“一对一企业结对”模式的推出,源自于企业的一次困难诉求。浙江金波减震器制造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完成油性漆改水性漆的技术改造,但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水气处理并不理想,出现了上漆率下降、废水处理率不足、漆水囤积等有碍环保的情况。于是,该企业通过“e企管”平台向江北区环保管家进行诉求反馈并寻求帮助,环保管家随即组织团队进行现场踏勘。通过对企业的生产工艺、原辅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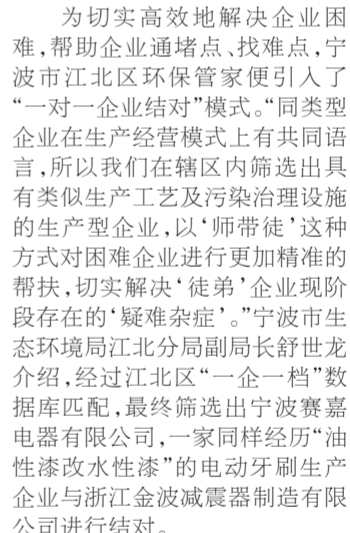
污染防治设施等多方面开展深入研究和分析,初步研判该企业废水处理成本剧增是因为未设置足够容积的沉淀池,导致污泥停留时间过短,无法形成有效沉淀,造成漆水囤积。

为切实高效地解决企业困难,帮助企业堵漏洞、找难点,宁波市江北区环保管家便引入了“一对一企业结对”模式。“同类型企业在生产经营模式上有共同语言,所以我们在辖区内筛选出具有类似生产工艺及污染治理设施的生产型企业,以‘师带徒’这种方式对困难企业进行更加精准的帮扶,切实解决‘徒弟’企业现阶段存在的‘疑难杂症’。”宁波市生态环境局江北分局副局长舒世龙介绍,经过江北区“一企一档”数据库匹配,最终筛选出宁波赛嘉电器有限公司,一家同样经历“油性漆改水性漆”的电动牙刷生产企业与浙江金波减震器制造有限公司进行结对。

浙江金波在结对帮扶后实现了企业环境管理水平的大幅提升,是江北区首例对环保企业进行结对帮扶的成功案例。此次结对帮扶也成为了江北区纵深推进环境保护工作、提高环保管家辨识度的有力举措,同时也为辖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绿色动力。

企业哪里有需求,服务的脚步就跟进到哪里。据了解,自2023年成立环保管家队伍以来,宁波市江北区基层环保力量以基本覆盖主要涉企街道(镇),企业整体环境管理水平得到了显著提升。“后续,我们计划以污染治理设施提升改造为抓手,促进结对双方企业在环境治理、清洁生产、市场占有率的全方位提升,为企业绿色发展提质增效。”舒世龙表示。

王源 龚旭意 王璐 王雯



图为帮扶现场。

王雯供图

主题调研提建议 立法立规做保障 执法检查强监督

抚州人大主动作为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

◆本报记者张林霞 通讯员魏如斌 黎淑琴

“今年4月至6月,为破解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中存在的难题,我们组织由高校专家、企业高管、基层人大代表、金融机构代表等组成的调研组,开展了为期3个月的专题调研,形成了《关于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的调研报告》并提交抚州市五届人大常委会会议,提出了5条可行性、有价值的意见建议。”日前,江西省抚州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资委主任委员陈接平告诉记者。

自2019年9月,抚州市获批全国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市以来,抚州市人大常委会深入践行“两山”理念,充分发挥人大立法、监督职能作用,并从2021年开始作出相关决议决定,推动市政府逐项制定出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政策体系,努力交出一份抚州市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的“人大答卷”。

重点监督 为试点工作“开路”

“我们密切跟踪推进这项工作,结合人大工作实际,采取专题调研、专题督办等方式,全力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陈接平说。

抚州市自然禀赋优越,生态

环境优美,具备绿色崛起、跨越发展的生态环境基础,全市森林覆盖率达67.2%,排在全省前列,连续两年被评为“50强氧吧城市”,拥有马头山国家自然保护区和岩泉国家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和风景名胜达61处,生物多样性丰富,是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

5年来,抚州市人大常委会坚持把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列为重点监督内容,综合运用立法、决定等法定职权,在绿色金融创新、拓宽价值转换路径、构建制度支撑体系、营造绿色生活氛围等方面主动作为,助推全市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全市生态环境质量不断巩固提升,先后获批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市、国家级全域森林康养试点建设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市。

5年来,抚州市人大在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中,采取常委会领导督办、专委会督办、人大代表参与等方式进行重点监督,先后组织专题培训6场,组织人大代表参与主题调研50人次,提出相关意见建议20余条,收到良好效果。

厉行法治 为试点工作“闯关”

“我们坚持以法治力量守护生态和发展两条底线,切实

筑牢绿水青山法治屏障。2019年制定公布的《抚州市抚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是一部规范抚河流域水污染防治管理活动的地方性法规,具有较强的操作性、针对性,为抚河流域水污染防治管理工作提供了法规依据和制度保障。”陈接平介绍。

近年来,抚州市人大常委会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积极开展涉及环境保护方面的地方性法规立法工作,陆续出台了《抚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一系列生态法规制度。

其中,《抚州市生态文明建设促进办法》将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作为生态文明建设重要建设内容的政府令,将全市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纳入了法治化轨道。

记者了解到,今年上半年,抚河流域环境资源法庭对20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进行集中审理和宣判,在判处被告人黎某等22人刑罚的同时,判令其中14人缴纳1000元至1200元不等的生态修复费用,用于购买鱼苗进行人工增殖放流。

厉行法治,就是为了守护好蓝天碧水净土。2023年,抚州市县及以上城市空气优良天数比率、PM_{2.5}年均浓度平均值考核排名居江西省第一,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18.22平方米,市中心城区建设绿道达75公里,实现居民出行“300米见绿、500米见园”。

执法检查 为试点工作“护航”

为更扎实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工作,抚州市人大通过开展执法检查,听取专项工作报告、调研视察、宣传培训等多种方式,加强对生态文明建设进行全方位监督。

自2021年换届以来,抚州市人大常委会每年都安排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市建设情况的报告,督促市政府及有关部门认真履行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市建设职责。

“我们专门就推动全市生态产品价值高质量转化开展了广泛深入调研,并就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评估、转化交易、机制创新、政策保障等提出了意见建议。”抚州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资委干部李俊告诉记者。

抚州市人大先后开展了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长江保护法、野生动物保护法、湿地保护法以及《抚州市抚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打好人大执法检查的“组合拳”。

据不完全统计,自2019年以来,抚州市人大共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执法检查15次,提出建议60条,下发专项督办单16个。

同时,抚州市人大已连续

23年开展“环保抚河行”活动,推动解决了一大批群众身边的突出环境问题,把群众“需求清单”转化为“满意清单”。

自获批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市以来,按照“边试点、边总结”“成熟一批、提炼一批、推广一批”的原则,及时梳理试点推进过程中好的经验做法。目前,抚州全流域GEP核算平台已于2023年10月全部上线运行,制定了生态产品总值核算规范、核算统计报表制度和生态产品目录清单,生态资产交易已实现全流程电子化。

抚州市还率先出台远期林业碳汇权益资产登记暂行办法,推进远期林业碳汇收储交易,完成全省首单远期林业碳汇交易,获得全国首单碳汇收益权质押贷款1亿元。

同时,先后开展农业水价改革试点,完成全国首例工业用水水权交易和全省首例水资源取水权交易,全市水权交易总量达328.9万立方米。南丰、资溪、临川有序开展湿地资源运营中心建设试点,推动湿地生态治理市场化运作。目前,全市生态资产权属累计交易额170.2亿元。

下一步,抚州市人大将贯彻落实好《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全力打造国家生态文明建设高地的决定》,依法履职,执法监督,持续提升“含绿量”,逐步降低“含碳量”,擦亮试点“含金量”,助力打造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抚州样板”。

多部门联合开展拉网式排查整治

莱阳严打涉危废违法犯罪行为

本报记者董若义 通讯员鲍仲超烟台报道 今年以来,山东省烟台生态环境局莱阳分局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强化源头申报和审批监管,完善危险废物处置配套设施,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填埋处置危险废物行为。

依托山东省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信息化智慧监管系统,莱阳分局对辖区内产生固体废物的企业实行网上智慧监管,要求所有产废企业和经营企业(含一般固体废物企业)按时完成年报和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上传工作,从源头摸清企业产废种类、数量和去向。

莱阳分局按照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十三五”规划目标,持续推进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建设。目前,已建设完成烟台新世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春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危险废物处置利用设施,莱阳市裕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天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项目预计年底投入运行。

为保持打击非法倾倒填埋处

置危险废物违法行为高压态势,莱阳分局牵头各镇街,联合有关部门组成联合督导组,对全市废弃厂房、院落、矿坑、荒地等进行起底式拉网式排查整治。联合公安部门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填埋和处置危险废物案件,先后侦破多起非法倾倒处置危险废物案件和非法炼油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60余人,涉及环境损害赔偿金5300余万元。

在日常执法中,莱阳分局对经营企业和产废企业开展年度专项检查,每年制定下发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从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处置等各环节对经营企业和产废企业的监管纳入规范化管理中。目前,已完成全市产废10吨以上27家企业的考核评估,考核全部达标。下一步,莱阳分局将继续加强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业务培训,适时联合公安、交通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严厉打击涉固体废物违法犯罪行为,推动固体废物监管工作再上新台阶。



“生态环境+海警”联合执法共护“蓝色国土”

江苏省南通市市县两级生态环境局和南通海警局如东工作站近日共同组织开展联合执法帮扶工作,共抓海洋生态环境大保护,打击污染海洋环境、破坏海洋生态的违法行为。图为7月16日,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如东生态环境局

执法人员联合南通海警局如东工作站,对金红叶纸业(南通)有限公司进行帮扶检查,重点检查环境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是否做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是否规范处置等情况。沈佳君 季本华 李媛媛摄影报道

车辆侧翻导致油料溢出引发环境污染责任纠纷

大连高新园区分局依法追偿应急处置费用



本报讯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近日就一起由于车辆侧翻导致油料溢出引发的环境污染责任纠纷案件作出终审判决:由车主、挂靠单位及保险公司作为赔偿主体,赔偿大连市高新园区生态环境分局应急处置费用共计136万余元。至此,历时4年多由突发环境事件所引发的环境污染责任纠纷应急处置案件,迎来终审判决。

2020年1月1日,一辆满载29吨危化品油罐车,在行驶至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村顺龙路时,因司机

操作不当,造成车辆侧翻,发生燃料油泄漏事故。依据《突发事件应对法》,高新园区管委会紧急组建了应急队伍,在大连市生态环境局和大连市海事局的指导下,顺利完成了应急处置工作。

事后,根据3家应急处置企业和龙王塘街道报送的清理费用并经区财政委托的三方机构核算审核,应急处置费用确定为136.8625万元。因事故车主、挂靠单位、保险公司等迟迟未支付处置费用,按照《侵权责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等相关规定,高新园区分局作为原告就高新园区管委会先行垫付的用于抢险清除油污应急处置单位产生的应急处置费用向大连市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今年1月15日,大连海事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认定高新园区分局为大连市生态环

境局派出机构,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具有一定独立性,符合有权主张赔偿的主体的规定,是适格的原告。判定车主、挂靠单位、保险公司等6被告均应承担赔偿责任。被告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高新园区分局为进一步维护公众、企业、政府的合法权益,也提出了上诉。

经二审法院审理,对案件性质、追偿主体资格、追偿单位权利义务、诉讼程序、现场应急处置程序等环节进行了明确。二审法院对136.8625万元追偿款全部予以支持,判决由保险公司承担大部分赔偿款,驳回被告的上诉请求。至此,该案件得到圆满解决,公众、企业、政府权益得到充分保障,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得到彰显。

吕佳芮 李积媛

围绕5个重点开展为期半年的专项整治

襄阳严查非法拆解污染环境行为

本报讯 湖北省襄阳市生态环境局日前印发《襄阳市加强废弃设备及消费品回收利用处理环境监管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在全市范围内集中开展非法拆解废弃设备及消费品污染环境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非法拆解污染环境行为。

根据《方案》,此次整治为期半年,将重点围绕强化废电器回收处理、废动力电池拆解处理、废弃光伏组件和风机叶片回收利用处理、报废机动车等回收拆解、废蓄电拆解处理等5个重点,促进废弃设备及消费品进入规范回收处理主渠道,加强环境监管,守牢环境风险底线。

《方案》要求,要强化废电器回收处理环境监管,建立全市废电器回收处理企业清单,开展废电器回收拆解处理污染防治专项检查,从严查处违规拆解行为。要加强废动力电池拆解处理环境监管,监督相关拆解处理单位严格执行有关规定,严防拆解

处理过程中的环境风险。要规范废弃光伏组件和风机叶片回收利用处理环境监管,摸清废弃光伏组件和风机叶片底数,督促建设运营单位履行污染防治主体责任,推动相关部门履行环境监管责任。要加强报废机动车等回收拆解环境监管,加强对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污染防治的监督检查,发现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污染环境的,要责令限期改正,并依法予以处罚;拒不改正或者逾期不改正的,及时将违法线索移交相关部门处理。要加强废蓄电拆解处理环境监管,推进优化废铅蓄电池跨省转移管理试点工作。

《方案》明确,对非法排放、倾倒、利用、处置废弃产品设备拆解产生的危险废物等环境违法行为,将纳入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案件和污染源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案件专项行动。

赵月